

工讀生 (須為在學學生)

- > 徵才機關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> 人員區分：其他人員
- > 職務列等：新臺幣28,590元/1人
- > 職系：無
- > 正取：1
- > 候補：3
- > 工作地點：10-臺北市
- > 有效期間：113/12/05~113/12/13
- > 資格條件：
公私立大專院校及高中、高職在學學生(非在學學生不得參加)。
- > 工作項目：
 - 一、登記桌公文處理作業。
 - 二、協助學務校安室各項資料彙整及文書處理。
 - 三、公文傳遞及郵件分派。
 - 四、文宣品與物品申請、分裝、發放等工作。
 - 五、協助各項會議相關行政準備工作。
 - 六、協助環境整潔維護及接聽電話
 - 七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- > 工作地址：
本局學務校安室(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西北區)
[電子地圖](#)
- > 聯絡E-Mail：ax9870@gov.taipei

> 聯絡方式：

- 一、自即日起至113年12月13日(星期五)前檢具有關證件郵寄(郵戳為憑)、E-MAIL或委託方式擇一送達至本局學務校安室報名。
- 二、聯絡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西北區(學務校安室林小姐收)。
- 三、電子信箱：ax9870@gov.taipei
- 四、連絡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279。

應繳表件：

- 一、學生證(影本)或新生請附可茲證明文件。
- 二、國民身分證(影本)。
- 三、基本簡歷表及自傳。

相關資訊如附件甄選簡章

> 職缺類別：

不須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職缺

> 履歷調閱資料：

- 個人全部資料
- 學歷
- 經歷
- 語言能力
- 照片

> 職缺相關附件：

*** 請注意：本職缺啟用應徵人員調閱履歷功能，應徵者需同意開放履歷給徵才機關**

調閱 我要應徵



不須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應徵作業說明

所有電子報的內容均由各機關自行審核後公布本網站，若對徵才內容有疑問請逕洽該徵才機關。

回上一頁